

社会学

S O C I O L O G Y

冯 钢 / 主编



(第二版)

一门相对比较年轻的学科，因而也是一门需要在发展中不断证明
的现代社会科学，它必须时刻牢记自己的使命：关注时代现实
。从这个意义上说，社会学就是一门以“社会”作为研究对象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冯 钢 / 主编

社 会 学

S O C I O L O G Y

(第二版)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数据

社会学 / 冯钢主编. —2 版. —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 2013.5

ISBN 978-7-308-11441-7

I. ①社… II. ①冯… III. ①社会学—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C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92827 号

社会学(第二版)

冯 钢 主编

责任编辑 李海燕

封面设计 续设计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07)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杭州中大图文设计有限公司

印 刷 杭州丰源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15.75

字 数 291 千

版 印 次 2013 年 5 月第 2 版 2013 年 5 月第 8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11441-7

定 价 29.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部邮购电话(0571)88925591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社会学的视野	4
第一节 社会学的产生	4
第二节 社会学与社会	10
第三节 社会学的基本观点	15
第二章 人的社会化	20
第一节 社会化概述	20
第二节 基本社会化和自我发展理论	24
第三节 成人社会化和再社会化	32
第四节 社会化与个性自由	35
第三章 社会群体	38
第一节 社会群体概述	38
第二节 社会群体结构及作用过程	43
第三节 初级群体	50
第四章 家 庭	57
第一节 家庭概述	57
第二节 家庭的功能	60
第三节 家庭的变迁和未来趋势	63
第五章 社会组织	68
第一节 社会组织概述	68
第二节 社会组织的目标	78
第三节 社会组织的结构	81
第四节 社会组织的消极后果	86

第六章 社 区	91
第一节 社区概述	91
第二节 农村社区	97
第三节 城市社区	105
第七章 文 化	117
第一节 什么是文化	117
第二节 文化的构成	121
第三节 文化的分类与功能	129
第四节 文化的一致与差异	132
第五节 文化的运行	136
第八章 性与性别	140
第一节 性别差异	140
第二节 性别社会化	146
第三节 性别不平等	151
第四节 人类的性行为及其态度	157
第九章 社会问题	165
第一节 什么是社会问题	165
第二节 西方社会学的社会问题研究	175
第三节 转型期中国的社会问题	183
第十章 社会分层与社会流动	188
第一节 社会分层概述	188
第二节 社会分层理论	193
第三节 社会流动	198
第十一章 越轨与社会控制	207
第一节 社会控制	207
第二节 越轨行为	210
第三节 转型社会的越轨与控制	219

第十二章 社会变迁与社会现代化	224
第一节 社会变迁	224
第二节 社会现代化	231
第三节 现代化理论	238

绪 论

即使是一个从未涉及过任何社会学知识的普通人,也会由于他个人的社会经历及其对社会生活的思考而具备某种对现实世界的基本看法。虽然我们通常也会对这类世界观加以评述,但却不可能以一个完全客观的标准作为依据。它或者是我们个人对世界的另一种看法,或者是一种被称为意识形态的东西,还可能是根本未经我们思考过的、来自我们前辈的传统。我们之所以要拥有这样一些并不一定客观、但却很少被我们自己怀疑的“关于这个世界的观念”,那是因为就其内心而言,任何一个人都是无法生存在一个我们自己不能“解释”的世界之中。那些代表着我们对世界看法的似是而非的观念,正是用来“解释”各种我们所经历的社会生活现象的。昨天的商界巨头,今天却负债累累、穷困潦倒;当年满街乱跑的报童如今却成了媒介大亨;都是昔日同窗好友,有的已是猎头公司死死追逐的技术精英,而有的却下岗失业了。如果说,在反映传统社会的历史故事中我们看到的只是一些帝王将相、才子佳人,那么当今时代的现实生活则是每一个男人和女人成功与失败的故事。不管你是否意识到了,所有那些发生在我们周围的故事,都是需要解释的;而个人生活只有与社会环境及历史放在一起来被我们认识时,它才能得到合理的解释。

社会是如此纷繁复杂、变动不居,以至于我们根本不可能对它有完整把握。但是,无论如何,我们总会在这复杂多变的社会生活中捕捉到一些似乎有规则的东西。比如,无论怎样复杂的社会现象,它总是人们行为的产物;而人的行为总是可能用一些“意图”或“动机”来加以分析和解释的。再比如,行动着的人相互之间总会发生这样或那样的关系,这些关系又总是依照某种程度的规范来维系的,或是暂时的,或是持续的;这些关系和规范使得人的行为总会产生相互影响,以至处于某种关系中的人相互之间会产生某种程度的预期。如果我们的思考再稍稍深入一些,那么就会发现,其实许多社会现象之间都存在着这样或那样的联系,我们甚至可能不假思索地就会判定某两个现象之间存在着“因果关系”。当然,所有这一切我们都是仅凭直观得出来的,但直观往往是不可靠的。于是社会学就把诸如“人的行为”、“群体、组织、集团、社会机构”以及“人类正常的或共同的生活方式”等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社会学就是通过科学的方法,来研究社会行为的基本条

件和各种形式,研究社会行为之间的相互作用及其结果,研究政治、经济、文化等社会各个领域以及它们之间的结构关系和作用方式,包括这种结构的变动所带来的人们社会生活和社会地位的变动。

社会学产生于 19 世纪前半叶,也正是现代工业社会的初期。那时,社会学的创始者们第一次发现工业化在为人类带来前所未有的财富的同时,也带来了人类以往从未经历过的各种社会问题。如周期性经济危机问题、失业问题、贫困问题、犯罪问题、住宅问题、人口问题、家庭问题、城市问题、移民问题、农村问题、民族问题、宗教问题等等,都成了“巨变”的产物。第一代社会学家们亲身体验着从“过去”到“现在”的那种缺乏连续性的“断裂”,感受着一个新奇的、似乎与“过去”尖锐对立的新型社会所带来的巨大震惊。如今,一个多世纪过去了,社会发展的速度和方式又发生了新的变化。这些变化不仅为我们解决上述社会问题提供了新的方法和手段,同时,也带来了许多新的社会问题。如发达与不发达的关系问题;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问题;人口、资源与可持续发展问题;科学技术与伦理道德问题;教育问题;全球化问题,等等。可以说,社会发展永远都会有各种各样的问题伴随其进程,社会学也必然要直面这些问题,找到自己发展的方向。社会学是一门需要不断证明自身合法性的现代社会科学,如果它不是关注时代的社会问题,不能从根本上把握社会现实要求,那么它也就失去了存在的合法性。

社会学的知识素材来自社会生活,来自普通人的日常经验。社会学讨论的所有问题都发生在你我的日常生活之中。不同的只是,我们平时都深深地陷于繁杂的日常事务之中,根本无暇思考我们经历的各种事情的意义。而社会学家们却是把这一切都视为自己研究的对象,并力求从中发现理解现实生活的途径和方法。打开《社会学》这本书,我们会发现,书中涉及的内容,都是我们再熟悉不过的。家庭、角色、人际关系、群体、组织、农村、城市、男人、女人,这些几乎是我们每天都在接触的现象。然而,熟悉并不等于了解。从某种意义上说,社会学研究的正是那些因为太熟悉我们才不了解或者忽视了的社会现象。社会确实有这样一种能力,即让每一个个体都把他所置身于其中的环境视为理所当然,或者说,把他的生活视为别无它择。年轻时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理想,可绝大多数人到上了年纪时都会说“没办法,这就是命!”是谁在做如此安排呢?有人会说上帝。社会学家(如涂尔干)会告诉我们说,所谓“上帝”,其实就是社会。正是因为这一切都是我们非常熟悉的,所以我们不会去问“为什么”;也正因为我们对它提出问题,所以它才是“理所当然”、“天经地义”的,自然,也就是无法改变的了。社会学就是要对我们再熟悉不过的生活提出问题,这些问题将使显而易见的事情变得令人困惑,使熟悉的事物陌生化。日常的生活方式突然必须接受细致的审察,它实际只是所有可能的生活中的一种,而不是最恰如其分的、惟一的、“天然”的生活方式。社会学家向

我们承诺：“用社会学思维的技艺将扩展你我自由的范围，扩大其大胆而实际的效能。一旦学习并掌握了这门技艺，个体会变得不那么容易受控制，面对外界的压制和管束，有更强的适应能力，更有可能抗拒号称不可抗拒的力量的操纵。”^①

因此，社会学是一门密切联系现实生活的社会科学，是我们每一个人只要真有意愿就能切实把握的科学，是可以随时随地进入“实验场地”的经验学科。当然，重要问题是如何进入“实验场地”？或者说，我们怎样才能学会用社会学的眼光去观察社会？这也就是我们编写这本教材的初衷，我们希望这本教材能够担当起引领读者进入社会学“实验场地”的任务。

① 齐尔格特·鲍曼：《通过社会学去思考》，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2年，第17页。

第一章

社会学的视野

第一节 社会学的产生

人类很早就开始探求“社会是什么”这个问题了。如果从最广泛的意义上把社会学界定为研究社会的学问,那么,我们可以将其追溯到非常遥远的时代,可以去追溯那些被认为是最早设想人类群体的想法。但是,如果我们按照今天对于社会学的理解,即把它视为一门以社会现实作为研究对象的实证科学,那么它的历史其实并不太长。不过应该承认,在那些被我们称为社会学家的学者出现以前,就已经有许多思想家致力于社会研究,尽管今天我们只是把他们归类为哲学家、法学家、政治学家、史学家,甚至还有神学家。譬如,柏拉图(Plato)就发现了社会生活的分工和经济、地理、人口等各种社会自然条件的重要性;亚里士多德(Aristotle)也很重视社会生活的诸多要素、经济交换的各种条件,以及从自然经济到货币经济的过渡;基督教时代的神学家圣奥古斯丁(Saint Augustin)、圣托马斯·阿奎那(Saint Thomas Aquinas)也是其中不能忽略的重要人物。伊斯兰教世界中的伊本·赫勒敦(Ibn Khaldun)在14世纪就揭示了生产组织、社会结构和集体心理之间的关系。从欧洲文艺复兴到启蒙运动时期,出现了许多思想家,他们从各个方面思考各种社会现象并以不同的方法进行研



“人类的天性注定他们必须在社会上生活。他们开始是被召来在政府的统治之下生活,然后,他们注定是要由政府或军事的统治走向管理或工业的统治。”

——圣西门
(Saint-Simon)

究,譬如马基雅维利(Machiavelli, Niccolo)、博丹(Bodin, Jean)、霍布斯(Hobbes,

Thomas)、洛克(Locke, John)、卢梭(Rousseau, Jean-Jacques)、维科(Vico, Giovanni Battista)、孔多塞(Condorcet, Jean Antoine)等,是从政治学、历史学入手研究社会现象。另外一些人则运用统计学的方法探讨社会问题,如马尔萨斯(Malthus, Thomas Robert)、凯特莱(Quetelet, Lambert Adolphe Jacques);还有我们更为熟悉的、运用政治经济学的方法的重农主义者,如魁奈(Quesnay, Francois)、亚当·斯密(Adam Smith)以及萨伊(Say, Jean-Baptiste),等等。当然,还有运用法学手段的,例如格老秀斯(Grotius, Huig)、孟德斯鸠(Montesquieu, Charles Louis de Secondat)等。最后,还有圣西门(Saint-Simon),我们都知道他是空想社会主义的创始人,是最早提出现代社会自我管理设想的思想家之一,而他在创建以“社会物理学”^①命名的研究政治现实和社会现实的实证主义科学方面也同样做出了重要贡献。

社会学作为一门独立的社会科学的产生是在19世纪30—40年代。从这门学科产生的历史条件来看,它是近代资本主义工业社会的产物,是英国产业革命和法国政治大革命的产物。18—19世纪是西欧资本主义突破封建时代的羁绊,进入快速发展的阶段,在18世纪下半叶到19世纪上半叶这不到一百年的时间里,西欧资本主义创造的社会生产力超过了此前一切时代所造成的社会生产力的总和。在人类历史上,只有工业资本主义产生了如此巨大的生产力,而且,直至今日尚未有哪一种社会经济制度能产生如此巨大的生产力。科学革命和产业革命的胜利以及资本主义大工业和世界市场的确立,为资本主义发展开辟了空前未有的发展前景。但与此同时,刚刚确立不久的资本主义制度也已经开始显露它自身特有的社会矛盾和社会问题:随着社会生产力总体水平的不断提高,不同社会阶层之间的贫富差距日益扩大,大批农民破产、工人贫困失业、周期性的经济危机……总之,建立在以市场交易为目的的生产基础上的资本主义经济,其生产过程中经常不断的变革,各种社会关系连结的不断重组,持续的社会动荡和社会生活的不确定性,这一切成了资本主义时代与先前所有时代完全不同的特征。应该看到,在资本主义以前,人们普遍生活于长期稳定的生产方式和文化传统之中,各种社会关系和行为规范在封建专制和教会统治下一直被视为是神的意志和自然意志的体现,几乎是不可变更的。然而,现代资本主义打破了这一切,人们不再接受千古承传的等级制,一切等级制度和稳固不变的东西都烟消云散了,一切神圣的东西也不再是理所当然的了。资本主义似乎并不意味着以一种新的固定模式来替代旧的模式,因为所有新产生的关系还没等它固定下来就已经过时了,人们变

^① “社会物理学”的法文是“sous le nom de physique sociale”,日文译本也译作“社会物理学”。但1965年出版的由乔治·古尔维奇选编的《圣西门著作选》中原文是“La physiologie sociale”,应该译为“社会生理学”。

得无所适从,全部社会生活史无前例地陷入了动荡而难以控制的局面。毫无疑问,封建专制和教会统治已经崩溃,任何“超凡意志”和“神定秩序”都不再可能对社会发生的这一“巨变”做出解释,人们只能诉诸人类自身的理性,就像当时已经发展起来的自然科学对大自然的认识一样,人们需要科学地认识社会。

曾经是圣西门的秘书、实证哲学的创始人孔德(Auguste Comte)在19世纪30年代创立了社会学。他在1838年出版他的代表作《实证哲学教程》第四卷时,将在前三卷中一直沿用圣西门的“社会物理学”改成了“社会学”。不过据考证,孔德改用“社会学”而放弃“社会物理学”的概念并不是针对他的老师圣西门,而是针对凯特莱的。1835年,比利时统计学家凯特莱出版了题为《论人及其特性发展:社会物理学论》一书。孔德为了避免他的“社会物理学”与凯特莱的“社会物理学”混淆,才把自己致力的学问称为“社会学”。孔德不仅是个哲学家,同时也是一位数学家和物理学家。需要注意的是,孔德的六大卷巨著《实证哲学教程》(1830~1842)是从这样一个由他自己提出的问题开始的:在一个知识专门化已经成为不可避免的时代,我们怎样才能挽救全人类知识的有机统一体?他解决这个问题的方式是,把一切科学知识的总和排列成一个等级体系,但他不承认存在着来源于自然科学以外的任何知识。因此,在他的这个体系中从基础自下而上分为六个层级,分别是数学、天文学、物理学、化学、生物学和社会学。其中,每一层级的知识都是它上一层级知识的最重要的基础;社会学处于最上面的位置,因此,是以一切自然科学知识为基础的关于社会的科学。

孔德根据他对知识统一体的建构,在创建社会学之初就非常强调社会学就是运用自然科学的方法来研究人类社会的科学,应该是一门实证科学。他认为,社会学的任务是对社会现象固有的全部基本规律的实证研究,既要运用归纳法,也要运用演绎法,一切研究都应该以观察、实验和比较等方法做为基础。不仅如此,他还赋予社会学高于其他各种社会科学的最突出地位,社会学被视为一切社会科学之冠。他用了一些像“社会一致”、“社会存在”等概念来为社会学研究对象划定领域。孔德把社会学分成“社会静力学”和“社会动力学”两部分:前者是关于社会秩序的理论,是对人类社会的存在条件和相应的协调规律进行的整体的深入研究;后者是关于社会进步的理论,是对社会发展和社会不断运动规律的研究和解释。这两部分之间的关系,类似于生物学中解剖学和生理学的关系。但孔德后来在他的《实证主义政治体系》一书中又强调两者之间是一种互补关系,在社会静力学中社会现象是以相对不变的面目出现的,而在社会动力学中则呈现了一种可变的、历史的面目。显然,人类社会不像生物体那样具有那么多相对稳定的属性,尤其是现代社会。根据孔德的理解,社会发展将根据不同的思维(知识)类型依次经历三个阶段,即神学阶段(以神的意志来解释世界)、形而上学阶段(从抽象力中寻

求关于事物的解释)和实证阶段或科学阶段(以精确观察、假设、实验为基础的实证科学,研究现象之间的相互关系)。在孔德看来,我们的全部知识都是关于一定现象之间的确定关系的知识,对于这种现象的性质或因果关系进行思辨是毫无意义的。因此他认为,神学政治和形而上学政治是造成当时社会混乱的主要祸根,工业社会的秩序只有建立在实证科学知识的基础之上才是可能的,而社会学的产生则标志着整个社会科学开始进入实证科学阶段。因此,实证主义成了社会学理论最初的思想旗帜。

在孔德创立社会学的同时,马克思主义诞生了。在西方学术界,不少人把马克思也视为社会学的创始人。当然,马克思主义创建的是关于人类实践活动各个发展阶段的社会历史学说,但是,马克思把黑格尔的辩证法运用到关于社会变迁的研究中,这无疑使社会学因此而获得了一种极为出色的分析手段。虽然马克思并没有使用社会学这个概念,也没有为研究社会现象的科学划定具体的范围;但是,在马克思的著作中,这些内容都与其历史哲学和政治经济学的概念密切相关,例如,马克思对社会意识形态的研究,以及把社会经济活动纳入社会现象总体范畴而进行的有关社会各阶级的研究等。所以,曾有西方学者十分恰当地评论说:“马克思不是一位社会学家,但在马克思主义中,却包含着一种社会学。”^①而且,马克思对社会学的影响是至今为止没有任何一位社会学家可以超越的。

在英国,赫伯特·斯宾塞(Herbert Spencer)建立了以社会达尔文主义为基础的社会进化理论,即认为人类社会始终都处于进化过程之中,社会进化是从简单到复杂,从单一到多样,永远朝着日益进步的方向前进的。斯宾塞这一理论后来对结构—功能主义学派产生了重要的影响。而在法国,夏尔·亚历克西·德·托克维尔(Charles Alexis de Tocqueville)则以他对美国现代政治机构的研究为社会学提供了极有价值的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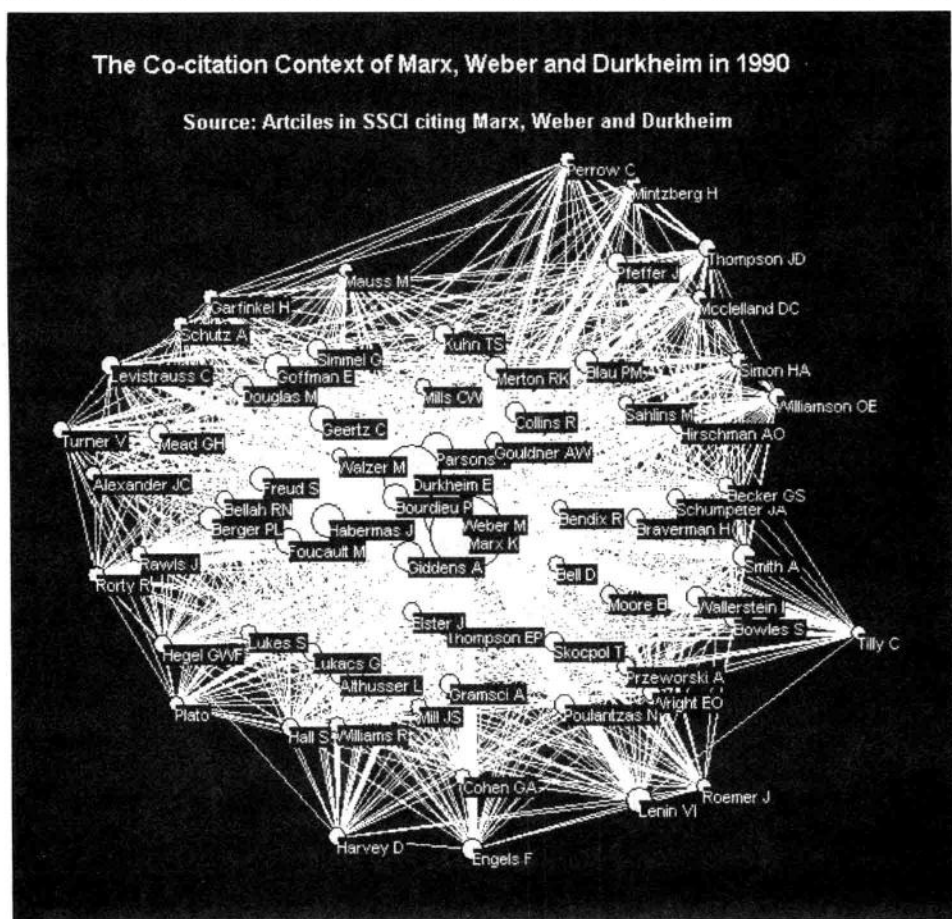
19世纪末至20世纪初,是经典社会学理论形成的阶段。法国的埃米尔·涂尔干(Emile Durkheim)和德国的马克斯·韦伯(Max Weber),通常被视为这个时期最著名的两个代表人物。但是,这并不是说其他人就不重要了,事实上,像格奥尔格·齐美尔(George Simmel)、V. 帕雷托(Vifredo Pareto)、费迪南德·滕尼斯(Ferdinand Tönnies)等都是这个阶段中产生的非常重要的著名社会学家。

譬如,滕尼斯曾提出两个德语概念“gemeinschaft”和“gesellschaft”,前者是指“共同体”、“社区”、“社团”,其特点是其成员大家毫无例外地属于同一群体;后者的意思是“社会”,其特点是人们都扮演自己的角色,相互之间的关系都好像是合同关系(我对你的义务,你对我的义务,这一切都是由合同安排的)。滕尼斯认为

^① 弗朗索瓦·布里科等:《社会学的由来与发展》,商务印书馆,1987年,第8页。

现代社会的发展趋势就是由“共同体”向“社会”转变,但他觉得这种转变并不美好。涂尔干也认为存在着这种转变,他称为由“机械连带”向“有机连带”的转变。不过他认为,虽然这种由社会分工而产生的转变会使现代人丧失确定的生活规范(失范),失去归属感,但这种转变仍应被视为一种进步,因为它毕竟有助于人的个性解放。事实上,在涂尔干看来,摆脱集体束缚的“个性解放”与分工造成的“失范”,恰恰正是现代性问题所蕴含的某种“内在矛盾”。

涂尔干是第一个以科学的联贯性和精确性为社会学这门学科确定研究范围以及可靠方法的人。他强调社会学要求运用一些社会事实来说明、表达另一些社会事实。社会事实具有普遍性和客观性,是外在于个体心理并可能对个体意识产生强制性影响的社会现象。涂尔干主张人的环境即道德环境是社会变动的首要原因,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进行社会学研究的社会类型学方法,他的《社会学研究



SSCI 中有关马克思、韦伯和涂尔干的引证

方法论》至今仍是每一位学习社会学的人的必读书之一。另一方面,涂尔干积极地将其社会学理论和方法付诸实践,以家庭、职业团体、教育、宗教、法律、国家等为具体的社会学研究内容,确定了像社会功能、社会整合、社会交往、社会团结等一系列基本概念,建立了社会学专业的基本体系。因此,涂尔干是公认的西方社会学学科体系和专业体系的奠基人。

马克斯·韦伯认为,社会学的任务是理解人的行动。在他看来,社会学要认识的是社会行动,是要从根本上说明社会行动的过程和影响。社会行动是指人的公开或内心的活动,是把一种主观思想与行为结合起来的个人或众人的社会活动;人的社会行动是按照行动者的意图与他人的行为发生联系,并且是在行动过程中依赖于他人行为的。所谓“理解”社会行动,是说社会学家要把握行动者赋予其自身行动的主观意义,并据此对社会行动进行分类,以作为理解社会行动的“理想类型”。韦伯对社会科学方法论有其独特的贡献,他对“社会知识何以可能”的问题关注多于对社会知识本身的关注。他非常关注资本主义问题,尤其是资本主义的起源问题。在他看来,资本主义全球化的发展动力,最重要的就是“合理性”,即把合理的思想以及合理的技术逐步运用到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他相信,犹太教和基督教的教规为世界的合理转向奠定了基础,古代以色列用信仰上帝满足精神要求来取代巫术,就是他们采取的宗教合理化步骤;以后的宗教改革,特别是加尔文教倡导的改革,使得合理性日益受到人们的重视,最终促成了“资本主义精神”的产生。当然,“合理性”问题并非只是个单向度的问题,韦伯理论的精髓在于它揭示了“合理性”的两难困境及其与现代社会危机的内在关联。然而,在韦伯看来,构成现代性原因的根源似乎并不仅在于现代化本身,至少他自己明显倾向于从西方古代事件中去寻求现代性的渊源。同样的问题,在韦伯的好友齐美尔那里则是以“抽象化”的概念展开的。齐美尔认为现代社会在一定程度上由于资本和资本主义所产生的货币经济的原因而变得抽象化了,它不像过去的社会关系那么具体了,相反,现代社会呈现出来的是一种“碎片”式的现实。也就是说,一方面,货币经济把个人从具体的社会义务的束缚中解放出来;同时,货币的抽象能力也把一切与社会相关的现象(如货物、服务、地位甚至身份)都具体化为货币价值单位。

社会学的产生最终是以经典理论作为标志的。我们从社会学经典理论中可以发现,这时的社会学已经不再具有圣西门-孔德时期那种对社会进步的盲目乐观情绪了,它也不再试图建立一个包罗万象的体系;相反,社会学经典理论直面于现代社会的危机,具有一种强烈的社会批判意识。所谓批判意识,不仅仅只是关注具体的现实社会问题,而且还是通过对现实社会的审视,同时又反身考察构成社会知识的各种现实条件。显然,社会学的这种批判意识已经摆脱了它那狭窄的

实证哲学的母体束缚(尽管不可能完全消除其影响),而与整个社会思想史的批判传统紧密联系起来了。

第二节 社会学与社会

任何一门学科都有它特定的研究对象,社会学也不例外。社会学是研究什么?这个问题曾被许多社会学家以“社会学是什么”的命题形式提出过,而不同的社会学家对此都有不同的解释。自从孔德提出“社会学”这个概念以来,已经有上百条关于社会学的定义了。譬如,有些学者认为社会学是以社会行动为研究对象的,也有些社会学家认为社会学的研究对象应该是社会现象,还有的社会学家认为社会学应该以社会形式为研究对象……等等。仔细想想,这些定义都有道理。但问题是,为什么会有如此多不相同的、却又都是有道理的定义呢?其实,上述每个社会学家所关心的问题,都是他们所处时代和特定社会所特有的问题,不同的问题意识决定了他们认识社会的不同角度和视野,因此,这些定义大都源于不同的社会学家从不同的视角来理解社会及其所要解决的问题。社会学是一门相对比较年轻的学科,因而也是一门需要在发展中不断证明自身合法性的现代社会科学,它必须时刻牢记自己的使命:关注时代现实的社会问题。从这个意义上说,社会学就是一门以“社会”作为研究对象的经验科学。

不过,通常我们所说的“社会”这个概念,有两个层面的含义:第一层含义是指相对于“自然”而言的“社会”,是指由人的有意识的行动创造出来的事物的总和。换言之,日月星辰、山川河流,都是自然的构成要素;政治、经济、法律、宗教等则是社会的构成要素。社会在这个意义上是一个十分广泛的概念,与此对应的知识范畴是“社会科学”,以区别于“自然科学”。“社会”的第二层含义是指一种社会关系体系,它是由人与人之间的持续互动积累形成的,并且包含了人们在长期互动中建立起来的、有内外差异的共同情感。换句话说,社会并不是同一空间中简单的人口聚集;只有在同一空间中聚集的人群具备了因持续互动积累形成的社会关系网络和共同情感这些特征,且由这些特征抽象而来的概念才是我们所说的社会。在这层含义上所说的“社会”似乎比前一层含义的“社会”要小些,但却具体得多。譬如,像我们最熟悉的家庭、村落、企业、学校、城市、国家、公民社会等,都是这层含义上所说社会的构成要素,它们比政治、经济、法律、宗教这些概念要具体得多,与此对应的知识范畴也就是“社会学”,它与政治学、经济学、法学一样,都属社会科学。这既不是说家庭、企业等社会要素惟独只是社会学研究的对象,也不是说社会学不研究政治、经济、法律、宗教;而是说社会学总是在具体的客观实在的基础上研究这些社会现象,家庭、村落、企业、学校、城市、国家、公民社会等,都是综

合反映客观实在的概念。

“社会学”一词本身指的就是关于后一层含义的“社会”的学问。“社会学”在法语和英语中都是由拉丁语的 socius 和希腊语的 logos 结合而成的。拉丁文的 socius 是个形容词,它的名词 societas 有“伙伴”、“共同”、“联合”、“同盟”的意思。也就是我们上面所说第二层意思上的社会概念形成的原型。societas 在拉丁语系的法语中是 société,它与其他许多法语单词一起,进入了原属日耳曼语系语言的英语,成为 society 的词源。英语中 society 一词则是 16 世纪以来被广泛使用的市民社会概念的母体。而德语中 gesellschaft 的词干 geselle 意为 saalgenoss,即“同一房间内的伙伴”。中世纪后期,这一空间表象转义成为人与人的结合(verbinden von menschen),成了社会的概念。

在中国,“社会”这个词是由“社”和“会”这两个概念合成的。从语源学的角度看,“社”早于“会”出现。关于“社”,一般都理解为古代祭神(尤其是土地神)的地方。最初这个神,据说是共工氏的儿子句龙。《左传》昭公二十九年:“共工氏有子曰句龙,为后土……后土为社。”又《礼记》记载:“句龙为后土,能平九州,故祀以为社。”然而,从“社神”的演变来看,“社”又更像是个以祭祀为范围的社会组织单位。在许多古籍资料中发现,“社神”除了“土地神”以外,还有不少都是宗族祠堂之神,或者是某一地域内的先贤偶像。所以,《左传》昭公二十五年:“齐侯唁公曰:自莒疆以西,请致千社。”据注,当时二十五家为一“社”。难怪后来把“社”和里甲联系在一起,它本来就是乡村基层的行政地理单位。再到后来,“社”的含义就越来越接近于我们前面所说的持续互动并形成一定社会关系和共同情感的团体组织形式。如唐代民间结成的“社邑”,实际就是由各色商行组成的行业性团体^①,如小绢行邑、白米行石经社、屠行邑等。而晋慧远结“莲社”,唐白居易结“香山社”,宋时文人结“诗社”、武士结“弓箭社”,元代闻名一时的“月泉吟社”等,则都是一些信仰相同、志趣相投的自愿结合团体。“会”的含义相对来说更直白一些,即聚合、汇合之意。“会”作为团体最迟大约在北朝北魏初年就已经出现。当时译的《杂宝藏经》有称“尔时舍卫国,有诸佛弟子、女子作邑会,数数往至佛边”^②。“社”“会”并称,在唐以前未曾见过,《旧唐书》中出现的“村间社会”^③,也许是最早的“社”、“会”连用。至此,社会的含义已经很明确了。明冯梦龙在《醒世恒言·郑使节立功神臂弓》中说:“原来张大员外在日,起这个社会,朋友十人,近来死了一两不成

① 《房山石经题记汇编》,第 83~107 页,转引自陈宝良:《中国的社与会》,浙江人民出版社,1996 年,第 5 页。

② 《杂宝藏经》(大正藏本)卷五,转引自《中国的社与会》,浙江人民出版社,1996 年,第 6 页。

③ 《旧唐书·玄宗本纪》卷八。